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42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监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和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或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因此，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和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以 2025 年 7 月 29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22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344.96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40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7 月 30 日